关于二级还贷转移支付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3年交通运输厅下达红寺堡区二级还贷补助资金443万元，其中368万元用于支持农村公路路况提升工程建设31.58公里，75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。进一步改善现状道路的服务水平和通行能力，保持农村公路基础设施良好技术水平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2023年下达二级还贷补助资金368万元，实施了农村公路路况提升工程建设31.58公里，目前项目已完成交工验收工作，正在进行审计结算，已支付58.7189万元，剩余资金按照项目管理办法，待审计结算后进行支付。75万元用于红寺堡区农村公路日常养护，已支付65.94万元。

1. **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2023年分配二级还贷补助资金443万元已全部下达，完成支付124.66万元，实施项目均已完成下达任务，项目建设中的车购税资金一律做到专户存储，专款专用，单独核算。工程完工后须有完善的计量支付证明材料和施工、监理、业主项目负责人签字，经会议研究后，方可拨付资金，保证了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的安全、合理、有效使用。

1. **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2023年分配二级还贷补助资金368万元支持农村公路路况提升工程建设31.58公里，已完成下达任务目标。75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，已完成日常养护内容。

**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数量指标：完成农村公路路况提升工程建设31.58公里，完成红寺堡区农村公路日常养护991.646公里。

(2)质量指标：项目资金使用均合规，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

(3)时效指标：项目均完成年初制定计划，达到预期效果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经济效益：项目的实施对经济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。

(2)社会效益：项目的实施，提升力公共基本服务水平和公路安全水平，改善道路通行环境、保障道路畅通、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特别是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，提升通行能力、服务水平。

(3)生态效益：项目的建设均按照环保要求进行施工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受益群众满意度达标，群众满意度90%以上，改善了人居环境，使得群众更加满意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对项目实施情况及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，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## 拟对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政府网站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六、 附件

红寺堡区2023年二级还贷资金绩效自评表